



淨法機述（續八）

菩提之道，日趨接近，自然即開悟真理，加速成就正覺的無上之道，坐華王寶座了。正覺就是如來的實智，亦即證悟一切諸法的真正覺智。所以稱成佛為正覺。成了佛那裏再有生死？既永斷生死，身心便能常住快樂。

綜觀本經所列八事，前三事屬於自利：一說苦諦四相，二說貪愛為苦，三說知足常樂；中二事屬於自他二利：一是結進能度懈怠，二是智慧可度愚痴；後三事則完全屬於利他：一是要等怨親而布施，二是要涉塵世而不染，三是要代受苦而普濟。現在把它分別二表於后：

總結	自行
教他	乘法身船，至涅槃岸，度脫衆生，發願化他
捨離五欲	復還生死苦，度脫衆生，發願化他
修心聖道	覺生死苦，度脫衆生，發願化他

獲益	未來
（現在）滅無量罪	成就正覺

綜合	3.2.1. 說苦諦四相
8.7.6. 等怨親布施	覺知足常樂
8.7.6. 等怨親布施	4.精進度懈怠
8.7.6. 等怨親布施	5.4. 精進度愚癡
利他	二利

方作雨

工夫未十分真切純熟，則臨死時，爲病苦故，或致陷於昏迷狀態；爲眷屬情愛，難於分捨故，或致陷於癡戀；爲田廬財產，難於忘懷故，或致陷於悲痛；爲怨忿念頭，未能平息故，或致陷於嗔恨。其他如各種橫死，臨終時，無不極度痛苦，決不能念佛，或時間太驟，來不及念佛，若非佛現在其前，則不特淨念將無由生起，並且將因痛苦嗔恨的緣故，墮三惡道中，爲了這一理由，所以願文中，必須提及請佛前來接引這一事，方爲穩妥。

是說：行持深淺，不是問題所在，問題乃在信願有無。信願有無，爲了這一理由，所以願文中，必須提及請佛前來接引這一事，方爲穩妥。

對之燒香行禮發願，亦無不可，但切勿在神道前行之。

第二節 介紹前人願文及發願儀式

甲、前人願文

（一）蓮池大師發願文

稽首西方安樂國，接引衆生大導師；我今發願願往生，惟願慈悲哀攝受。

我今普爲四恩三有，法界衆生，求於諸佛一乘無上菩提道故，專心持念阿彌陀佛萬德洪名，期生淨土。又以業重福輕，障深慧淺，染心易熾，修淨德難成。今於佛前，翹勤五體，披灑一心，投誠懺悔。我及衆生，曠劫以來，迷本淨心，縱貪嗔癡，染穢三業，無量無邊，所作罪垢，無量無邊，所結冤業，願悉消滅。從於今日，立深誓願，遠離罣法，誓不更造，勤修聖道，誓不退惰，誓成正覺，誓度衆生。阿彌陀佛，以慈悲願力，當證知我，當哀憫我，當加被我，願禪觀之中，夢寐之際，得見阿彌陀佛金色之身，得歷阿彌陀佛寶嚴之土，得蒙阿彌陀佛甘露灌頂，光明照身，手摩我頭，衣覆我體，使我宿障自除，善根增長，疾空煩惱，頓破無明，圓覺妙心，廓然開悟，寂光真境，常得現前。至於臨欲終前，預知時至，身無一切病苦厄難，心無一切貪慾迷惑，諸根悅豫，正念分明，捨報安詳，如入禪定。阿彌陀佛，與觀音勢至，諸聖賢衆，放光接引，垂手提携，樓閣幢幡，異香天樂，西方聖境，昭示目前，令諸衆生，見者聞者，歡喜感歎，發菩提心。我於爾時，乘金剛臺，隨從佛後，如彈指頃，生極樂國，七

寶池內，勝蓮花中，花開見佛，見諸菩薩，聞妙法音，遍無生忍，於須臾間，承事諸佛，觀蒙授記，得授記已，三身四智，五眼六通，無量百千陀羅尼門，一切功德，皆悉成就，然後不違安養，回入娑婆，分身無數，遍十方刹，以不可思議自在神力，種種方便，度脫衆生，咸令離染，還得淨心，同生西方，入不退地。如此大願，世界無盡，衆生無盡，業及煩惱，一切無盡，我願無盡，願今禮佛，發願修持功德，回施有情，四恩總報，三有齊資，法界衆生，同圓種智。

(二) 慈雲懺主發願文

一心皈命，極樂世界，阿彌陀佛，願以淨光照我，慈誓攝我，我今正念，稱如來名，爲菩提道，求生淨土。佛昔本誓：「若有衆生，欲生我國，志心信樂，乃至十念，若不生者，不取正覺」。以此念佛因緣，得入如來大誓海中，承佛慈力，衆罪消滅，善根增長，若臨命終，自知時至，身無病苦，心不貪戀，意不顛倒，如入禪定，佛及聖衆，手執金臺，來迎接我，於一念頃，生極樂國，花開見佛，即聞佛乘，頓開佛慧，廣度衆生，滿華提願。十方三世一切佛，一切菩薩，摩訶薩，摩訶般若波羅蜜。

(三) 大慈菩薩發願偈

十方三世佛，阿彌陀第一，九品度衆生，威德無窮極，我今大皈依，懺悔三業罪，凡有諸福善，至心用迴向，願同念佛人，感應隨時現，臨終西方境，分明在目前，見聞皆精進，同生極樂國，見佛了生死，如佛度一切，無邊煩惱斷，無量法門修，誓願度衆生，總願成佛道，虛空有盡，我願無窮。

(四) 白語簡單發願文
那時南無阿彌陀佛，我現在發願，願我死了之後，即生極樂世界，求佛到那時來迎接我。

乙、發願時儀式

1 念佛號不拘多少，多多益善。

2 南無十方三世佛菩薩。(三稱三拜)

3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。(三稱三拜)

4 南無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接引大導師阿彌陀佛。(三稱三拜)

5 南無觀世音菩薩。(三稱三拜)

6 南無大勢至菩薩。(三稱三拜)

7 南無清淨大海衆菩薩。(三稱三拜)

8 讀發願文。

9 念：「某年某月某日，蒙阿彌陀佛接引，往生極樂世界已竟。」
這是於未發願前，先禮請上列諸佛菩薩，前來證明，然後發願，則證見俱足。發願後再加叙年月日，發願人姓名，發願地點，發願已畢等文字，經這一舉動之後，發願一事，已成鐵案，不可磨滅，死後往生，竟可千真萬確，不特自心中信得過，並且釋迦彌陀及諸佛菩薩，也不能不負其責了。

十九、佛正偏知

(續)

唐湘清

能究正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其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因為佛能全知，是全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正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正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若非全知，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從佛的偏知，可以深信佛陀，確是全知全知。

二十、神佛之分

傳說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其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因為佛能全知，是全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正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正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若非全知，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從佛的偏知，可以深信佛陀，確是全知全知。

能究正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其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因為佛能全知，是全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正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正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若非全知，偏知「佛的十號之全知」。從佛的偏知，可以深信佛陀，確是全知全知。